

四、書面答復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6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67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李議員眉蓁
質詢事項	新冠肺炎疫情對於高雄市財政衝擊情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經本府各機關初步估算至 5 月底，預估本市配合防疫紓困措施減徵之各項主要收入合計至少約 1 億 6,971 萬元，包含房屋稅 1,446 萬元、使用牌照稅 5,452 萬元、娛樂稅 1 千萬元、租金收入 2,391 萬 1 千元、權利金 1,124 萬 9 千元、場地設施使用費 880 萬元及交通局作業基金賸餘繳庫 4,677 萬元。此外，各場館閉館及活動停辦或緩辦，對本年度收入也都會有影響，目前尚未估列。</p> <p>二、中央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衝擊，主動調降小規模營業人（攤商、小吃店）本（109）年 1 至 3 月的查定銷售稅，預估減收營業稅 1.9 億元。未來也會視疫情發展及產業衝擊情形，進行滾動式檢討。</p> <p>三、依財政收支劃分法規定，所得稅 10%、營業稅減除依法提撥之統一發票給獎獎金後之 40%及貨物稅 10%為統籌分配稅款財源，以 109 年度中央核定基準推算，若營業稅收入減收 1.9 億元，提撥統籌款財源約減少 0.7 億元（其中分配直轄市減少 0.43 億元），以本市綜合權數 17.33%估算，獲配統籌款約減少 750 萬元。</p> <p>四、目前尚處疫情期間，109 年因疫情影響中央統籌分配稅收之情況為何，目前中央尚無估測，本（109）年度中央分配之普通統籌分配稅款，財政部係依全年通知分配數按月平均撥付，若本年度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實際稅收情形短少，屆時撥給地方政府之統籌款也會短少，但會事前告知地方政府加以因應。</p> <p>五、109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蔓延，造成經濟活動萎縮，對今年稅收達標形成隱憂，加上政府祭出各項紓困措施，預估對本市稅收及非稅課收入等均會造成影響。109 年歲入全年預算數 1,401.38 億元，截至 4 月底止累計實收數為 378.70 億元，其中稅課收入為 176.42 億元，非稅課收入 28.85 億元，補助收入 173.43 億元，</p>

除補助收入執行率較上年度同期增加 4.82%，稅課收入及非稅課收入分別減少 1.96%、2.7%。

六、本市累積負債已瀕臨舉債上限，為避免歲出入差短再擴大，除應落實開源節流，積極執行欠稅催徵及稅籍清查作業、加強規費收入徵收、活化開發市有土地及創新財務措施等，以增裕市庫收入外，將視收入短少情形，評估是否採行歲出管控措施，節省非必要或非急迫性之經常開支，或調整業務經營策略，並從嚴審核動支賸餘款，在不影響各項市政建設推動下，朝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目標努力。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8 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093147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高雄銀行辦理市民首購高雄住宅優惠房貸方案的內容及辦理情形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一、高雄銀行所推出之「安居高雄」市民首購優惠房貸專案內容簡述如下： (一)貸款對象：1. 戶籍為高雄市民、2. 所購住宅位於高雄市轄區內、3. 首購自用住宅、4. 負債所得比（借保戶金融機構貸款餘額+本次申貸金額）/借保戶年所得）10 倍以內。 (二)貸款期限：最長 40 年。 (三)成數：最高 8 成。 (四)利率：原 1.6%，除反應央行降息外，另因應防疫紓困，配合財政部政策再加碼調降 0.25%（為期半年），現為 1.07%。 二、截至 109 年 5 月 26 日止，該行「安居高雄」房貸專案核准件數 127 件，核准金額 7 億 8,258 萬餘元。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1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87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一、負債 3,000 億元？高額利息如何解決？ 二、財劃法中央修法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截至 109 年 4 月止之一年以上受限債務實際數 2,429.01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 121.52 億元、自償性債務未償餘額 360.34 億元。另本市輪船公司及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之借款 7.52 億元、公車清理基金借款 198.07 億元；依審計處審核報告揭露本府未來給付責任項目，截至 108 年 12 月止計有 285.41 億元，主要為積欠應負擔之勞健保費分擔款、及教育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等。</p> <p>二、本市因歷年累積高額負債，導致需較其他縣市負擔更高額之利息支出，但為減輕債息負擔，本局每年均積極透過債務基金整理債務，隨時注意市場利率走勢，適時將高利率債務轉換為低利率債務、或選擇適當時點發行公債鎖定長期利率（例如 109 年度發行 10 年期公債利率 0.6% 為歷年來最低）、並建立大額支付及時通報機制，加強市庫現金調度管理，以節省利息支出。108 年度本局編列債務利息預算數為 21.12 億元，透過靈活財務操作，決算數為 15.82 億元，有效擷節利息 5.3 億元。</p> <p>三、有關財劃法修法，本府主要修正建議如下：</p> <p>（一）將營業稅由原來 40% 提高至 50%，擴大統籌分配稅款規模。</p> <p>（二）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農民健康保險費補助款及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款等法定社會福利項目，比照勞、健保費補助款，由中央全額負擔，且不應自一般性補助款額度內扣除。</p> <p>（三）將石化工業造成外部重大負擔納入分配指標。</p> <p>四、本府建議將營業稅提高到 50% 之方案，先前曾徵詢 5 都 16 縣之意見，獲得大部分縣市的支持。另本（109）年 5 月 28 日立法院財政委員會至本市考察，本府亦向賴士葆等 7 位立委及財政</p>

部表達修法訴求，該部於會中表示刻重新檢討財劃法修正案，將參酌以往修法經驗並配合行政院政策通盤考量。未來財劃法修正重點包括「擴大中央統籌分配稅款規模」、「劃一直轄市與縣（市）分配基礎」、「調劑地方財政盈虛」、「強化財政努力誘因機制」及「落實財政紀律」等，亦將參酌近年地方政府及各界所提修正建議，納入整體規劃。

五、此外，本府近期也會將修法建議方案提供給市籍立委，請立委協助促請中央儘速完成修法，將財源下放地方，充裕地方財源。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8 高市府經招字第 10933559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一、招商成果（投資金額、人數、產業別）。 二、「暖心相守 挺青年」活動。 三、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 四、會展帶出去。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招商成果（投資金額、人數、產業別） 108 年-109 年 4 月，重大民間投資金額累計達 2,538 億元、新增就業機會預計超過 2.1 萬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產業別</th> <th>家次</th> <th>預計投資額（億元）</th> <th>新增新業（人）</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生技醫材</td> <td>16</td> <td>14.8 億</td> <td>239 人</td> </tr> <tr> <td>服務物流</td> <td>33</td> <td>358.4 億</td> <td>948 人</td> </tr> <tr> <td>製造業</td> <td>82</td> <td>2,162.6 億</td> <td>20,277 人</td> </tr> <tr> <td>數位文創</td> <td>22</td> <td>2.7 億</td> <td>195 人</td> </tr> <tr> <td>總計</td> <td>153</td> <td>2,538 億</td> <td>2.1 萬人</td> </tr> </tbody> </table> <p>二、「暖心相守 挺青年」活動 (一)活動內容 新冠肺炎疫情持續蔓延，惟 6 月畢業季即將來臨，市府希望優質企業率先提供職缺，持續招聘優秀人才，以表疫情並未阻斷高雄對人才的需求，企業儘早儲備人才，為景氣復甦做好準備，帶動高雄正向的城市氛圍，遂於 109 年 5 月 12 日舉辦「暖心相守挺青年」記者會，邀請企業共同響應。 (二)職缺內容 本次活動號召約 30 家企業團體及產業園區參與，共開出近 500 個職缺，釋出職缺包括研發工程師、技術員、行銷專員、海外企劃專員、業務店長等，其中港都會更提供近 150 個工作機會，包括世德工業、加高電子、元山家電、岱暉公司、東哥企業、長興材料、燁輝企業，此外，也包含國巨提供 128</p>	產業別	家次	預計投資額（億元）	新增新業（人）	生技醫材	16	14.8 億	239 人	服務物流	33	358.4 億	948 人	製造業	82	2,162.6 億	20,277 人	數位文創	22	2.7 億	195 人	總計	153	2,538 億	2.1 萬人
產業別	家次	預計投資額（億元）	新增新業（人）																						
生技醫材	16	14.8 億	239 人																						
服務物流	33	358.4 億	948 人																						
製造業	82	2,162.6 億	20,277 人																						
數位文創	22	2.7 億	195 人																						
總計	153	2,538 億	2.1 萬人																						

個工作機會、緯創提供 60 個工作機會等，未來市府經發局、勞工局、青年局等相關局處也將後續合作，協助徵才企業舉辦就業博覽會等相關徵才活動。

三、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

高雄市政府於疫情趨勢之際，為受到衝擊最大的餐飲、零售、百貨、娛樂及各大商圈等實體店面，研議振興經濟對策，規劃辦理「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以誘發民眾到高雄消費，刺激本市經濟成長。

(一)經費來源

- 1.COVID-19 疫情影響全球，為防範疫情擴散，本府於 109 年 1 月 25 日正式宣布防疫指揮中心提升為一級開設，全力來守護市民健康。為紓解本市因疫情影響以致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減輕其財務資金負擔，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9 年 3 月 2 日簽奉市府同意，辦理「高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計畫」，所需經費估計約需 1 億元，由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之基金餘額匡列 1 億元先行支應，並同意後續由市府循程序編列預算歸還，並由該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捐助國內團體」項下併年度決算辦理，以即時提供本市中小企業所需之紓困專案。
- 2.除協助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提供資金紓困外，因疫情大幅降低民眾出門消費意願，導致餐飲、零售、百貨及賣場等實體店受到嚴重衝擊，為振興經濟、刺激消費，於後疫情時期，特打造高雄成為超大型百貨公司，舉辦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期透過補貼回饋、優惠加碼模式，吸引民眾到高雄消費，帶動經濟循環，所需經費估計約 5,000 萬元，於 109 年 5 月 13 日簽奉市府同意，亦由上開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之基金餘額所匡列的 1 億元，調整其中的 5,000 萬元先行支應，後續亦由市府循程序編列預算歸還，並由該基金「策略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一般事務費」等項下併年度決算辦理，原「高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計畫」則配合縮小經費規模為 5,000 萬元。
- 3.經發局並已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要點」相關規定，分別提報「因應新冠肺炎疫情中小企業紓困補貼計畫」（經費需求 5,000 萬元）、「因應疫情辦理「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專案所需經費歸還計畫」（經費需求 5,000 萬元）等 2 案先期作業個案計畫書供市府審核，俾後續循預算程序，將前述 2 案紓困專案所需經費，編列 110 年度概算辦理歸還事宜。

(二)活動規劃及預期效益

1.活動時間：109 年 6 月 1 日~8 月 31 日，共 3 個月。

2.經費來源：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5,000 萬元。

3.活動項目：

(1)抵用券：面額 50 元、共 50 萬張。

取得方式

A.入住本市合法旅宿，住宿每房送 200 元抵用券；

B.不定期在各大商圈舉辦快閃活動送出。

使用方式

A.使用期限：109 年 6 月 1 日 10 時起至 9 月 10 日 24 時止。

B.在合作店家／攤商購物折抵，每筆消費折抵不限張數、不找零，亦不得兌換現金。

(2)豪禮抽獎：

A.活動方式：民眾持營業地點於高雄之業者所開立發票，單筆消費 500 元以上，即可憑發票活動官網登錄抽獎，單筆每滿 500 元即可獲得抽獎序號 1 組（滿 1,000 元，可得到 2 組抽獎序號，以此類推）；單一發票憑證至多獲得 200 組抽獎序號為上限，不同張發票消費金額不得累加計算。

B.抽獎獎項：日日抽 5 萬元抵用券（1 萬×5 名）、週週抽 10 兩黃金（1 兩×10 名）、月月抽百萬汽車（1 輛×3 名）及家電現金等好禮，最後一週抽神秘大獎。

(3)文化景點及觀光景點優惠或免費入場

包含旗津貝殼館、崗山之眼天空廊道、寶來花賞溫泉公園足湯、鼓山洞及動物園、紅毛港文化園區、英領館、鳳儀書院、旗山糖鐵故事館、見城館、捌捌陸眷村文化園區及哈瑪星鐵道博物館等。

(4)預期效益：

預估將吸引 150 萬人次消費人潮、帶動經濟產值約 33 億元以上。

(三)經費明細表

	工作項目	金額（元）	備註
1	消費抵用券委外印製費用	510,300	印製抵用券數量 50 萬張（1 張面額為 50 元）
2	抽獎活動網站暨後台系統	354,375	活動網站暨抽獎系統
3.1	豪禮抽獎活動	20,000,000	購置抽獎活動抽獎品
3.2	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抽獎品與消費抵用券採購案 4,900 萬	20,000,000	住宿每房發放 200 元（50 元×4 張）、預計發放 40 萬張
3.3	消費抵用券（配合抽獎活動、商圈活動、快閃發放）	5,000,000	500 萬元／50 元（張）=10 萬張、預計發放 10 萬張
3.4	專案執行人力及活動	4,000,000	含客服人力、快閃、抽獎等行銷活動
4	行政執行費	135,325	寄送郵資（飯店、合作店家）
合計		50,000,000	

四、會展帶出去

經發局帶領本市重點產業業者（如金屬、醫材等），赴國外參展，拓展商機，108 年成效如下：

(一) 108 年 3 月赴德國辦理高雄金屬加值產業技術參訪

1. 108 年 3 月 13 日於「2019 德國科隆牙科展」舉辦「高雄主題夜」，促成 2 家德國牙材廠商與高雄廠商簽署合作備忘錄，訂單金額達新臺幣 1,000 萬元。

2. 108 年 3 月 19 日至 21 日結合台灣螺絲工業同業公會於「2019 德國斯圖加特螺絲展」設置「高雄主題館」，助攻高雄業者接獲訂單金額估達 1,400 萬美元。

(二) 108 年 10 月赴中國深圳參展

帶領 10 家業者赴深圳參加 2019 台灣創藝生活節，推廣高雄

好產品及高雄好物市集淘寶店，現場銷售金額達新臺幣 55 萬元，帶動電商市集專區累計約 150 筆訂單，後續衍生訂單約新臺幣 134 萬元。

(三) 108 年 11 月赴菲律賓參展（臺灣形象展）

於 2019 菲律賓臺灣形象展設置「高雄好物館」，協助本市醫材業者取得現場訂單達新臺幣 300 萬元，衍生訂單達新臺幣 2,000 萬元。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7.6 高市府青資字第 10930347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一、請針對青年就業明。 二、青年創業貸款利率多少及目前辦理情況如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青年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關青年局辦理青年就業相關業務說明如下： 為培養本市青年學子就業技能、面對就業時應有之態度及建立正確職業觀念，以做為未來正式踏入職場之準備，本局規劃於暑假期間辦理公部門暑期工讀、新創事業實習及職場體驗活動。</p> <p>(一) 109 年度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 為使本市青年學子於在學期間，即有至公部門職場體驗之機會，本府 109 年度提供近 400 個暑期工讀職缺，工作地點包括市府各局處、區公所、空中大學等，職缺相當豐富多元，期待青年學子能學以致用，發揮長才，為往來職場生涯奠下基礎。</p> <p>(二) 109 年大專生新創事業實習媒合暨職場體驗計畫 本實習計畫將媒合 100 位青年至新創企業職缺實習，申請資格為年滿 18 歲，且就讀於本市大專院校或設籍於本市之大專生，實習期間為 7 至 9 月，時數須達 150 小時以上，並給予實習生符合基本工資之薪資，實習產業別包括數位內容、智慧科技、電子商務產業等新創產業。</p> <p>二、有關青年創業貸款利率及目前辦理情況說明如下： (一)申請資格、利率及優惠內容： 為解決青創初期事業籌資不易，本府特開辦青年創業貸款業務，協助青創事業向銀行取得資金。凡設立登記於本市未滿 5 年，實收資金額 1,000 萬元以下之公司或商業，其公司代表人或商業負責人為設籍本市 3 個月以上、20 歲至 45 歲之青年，3 年內曾參與創業輔導相關課程或講座 20 小時以上者，均可提出申請青年創業貸款。單次貸款額度最高 200 萬元，</p>

免徵擔保品且利息補貼 3 年，目前貸款利率為 1.94%，貸款期限最長 7 年。

(二)受理及審查辦理情形：

本貸款自 108 年 11 月 1 日起開放受理申請，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共受理 113 件，並已召開 5 次審查會審議 88 件、核准 79 件，過案率達 90%，核貸金額 9,065 萬元，核准案業別以住宿及餐飲業和批發零售業等 2 類居多（皆為 27%）；另前述其餘申請案預計於 7 月召開第 6 次審查會審查。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9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80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陳議員若翠
質詢事項	一、「高雄好過日」臉書發表韓國瑜市長上任後借了 136 億元，刻意誤導市民，高雄整體財政赤字實際情形為何？如何開源節流減少負債？ 二、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稅收，有無預估及因應對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高雄好過日」臉書粉專貼文質疑，韓國瑜市長當選後不但沒有還債，還多借了 136 億元，係以 109 年 3 月單月債務實際數跟 107 年度決算數比較，因第一季短期債務較高，比較基準不同會將短期債務誇大化，致誤導市民。 二、本府每年第一季短期債務偏高，係因為第一季並無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等重要地方稅收入庫，但要支付年終、考績獎金及每月人事費等支出，一般都會透過短期借款融資調度，第一季債務較高也是各縣市普遍的正常現象，所以，若要做比較，還是要以年度決算為準，會較為客觀。本市 108 年決算，長債增加 10.39 億元，是縣市合併以來第 2 低，另短債則是減少 15.42 億元。 三、要減少債務，首先必須達到年度歲出、歲入預算平衡，甚至有歲計賸餘，才有餘裕實質償還債務。然目前本府尚有輕軌、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捷運黃線、鐵路地下化及前瞻基礎建設配合款等巨額經費需籌措，負擔極為沉重。為財政永續，本府仍將堅守財政紀律，持續檢討及加強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例如：建議調高營業稅提撥比率納入統籌分配稅款及修正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分配辦法，以增加本市統籌款、檢討非法定社福及補助支出、加強規費收入開徵落實使用者付費、督導相關事業積極提升經營績效，創造營收以增裕市庫收入等，期以穩定財政支援市政，並透過行銷觀光、招商引資等帶動城市繁榮、振興經濟，進而培養稅源增加稅收，朝逐年減少舉債目標邁進。 四、109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蔓延，造成經濟活動萎縮，對今年稅收

達標形成隱憂，加上政府祭出各項紓困措施，預估對本市稅收及非稅課收入等均會造成影響。

五、經本府各機關初步估算，截至目前預估本市配合防疫紓困措施減徵之各項主要收入合計至少約 1 億 6,971 萬元，包含房屋稅 1,446 萬元、使用牌照稅 5,452 萬元、娛樂稅 1 千萬元、租金收入 2,391 萬 1 千元、權利金 1,124 萬 9 千元、場地設施使用費 880 萬元及交通局作業基金贖餘繳庫 4,677 萬元。此外，各場館閉館及活動停辦或緩辦，對本年度收入也都會有影響，目前尚未估列。

六、為避免因疫情衝擊稅收導致歲出入差短擴大，將以在不影響各項市政建設推動下，要求各機關應落實開源節流，朝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目標努力。

<p>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8 高市府經招字第 109335598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陳議員若翠
質詢事項	5,000 萬元促產基金補助活動可否舉辦常態性活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高雄市政府於疫情趨勢之際，為受到衝擊最大的餐飲、零售、百貨、娛樂及各大商圈等實體店面，研議振興經濟對策，規劃辦理「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以誘發民眾到高雄消費，刺激本市經濟成長。</p> <p>壹、「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5,000 萬元經費來源</p> <p>一、COVID-19 疫情影響全球，為防範疫情擴散，本府於 109 年 1 月 25 日正式宣布防疫指揮中心提升為一級開設，全力來守護市民健康。為紓解本市因疫情影響以致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減輕其財務資金負擔，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9 年 3 月 2 日簽奉市府同意，辦理「高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計畫」，所需經費估計約需 1 億元，由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之基金餘額匡列 1 億元先行支應，並同意後續由市府循程序編列預算歸還，並由該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捐助國內團體」項下併年度決算辦理，以即時提供本市中小企業所需之紓困專案。</p> <p>二、除協助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提供資金紓困外，因疫情大幅降低民眾出門消費意願，導致餐飲、零售、百貨及賣場等實體店受到嚴重衝擊，為振興經濟、刺激消費，於後疫情時期，特打造高雄成為超大型百貨公司，舉辦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期透過補貼回饋、優惠加碼模式，吸引民眾到高雄消費，帶動經濟循環，所需經費估計約 5,000 萬元，於 109 年 5 月 13 日簽奉市府同意，亦由上開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之基金餘額所匡列的 1 億元，調整其中的 5,000 萬元先行支應，後續亦由市府循程序編列預算歸還，並由該基金「策略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一般事務費」等項下併年度決算辦理，原「高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p>

- 息補貼作業計畫」則配合縮小經費規模為 5,000 萬元。
- 三、經發局並已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相關規定，分別提報「因應新冠肺炎疫情中小企業紓困補貼計畫」（經費需求 5,000 萬元）、「因應疫情辦理「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專案所需經費歸還計畫」（經費需求 5,000 萬元）等 2 案先期作業個案計畫書供市府審核，俾後續循預算程序，將前述 2 案紓困專案所需經費，編列 110 年度概算辦理歸還事宜。
- 貳、「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規劃及預期效益
- 一、活動時間：109 年 6 月 1 日～8 月 31 日，共 3 個月。
- 二、經費來源：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5,000 萬元。
- 三、活動項目：
- (一)抵用券：面額 50 元、共 50 萬張。
- 取得方式
- 1.入住本市合法旅宿，住宿每房送 200 元抵用券；
 - 2.不定期在各大商圈舉辦快閃活動送出。
- 使用方式
- 1.使用期限：109 年 6 月 1 日 10 時起至 9 月 10 日 24 時止。
 - 2.在合作店家／攤商購物折抵，每筆消費折抵不限張數、不找零，亦不得兌換現金。
- (二)豪禮抽獎：
- 1.活動方式：民眾持營業地點於高雄之業者所開立發票，單筆消費 500 元以上，即可憑發票活動官網登錄抽獎，單筆每滿 500 元即可獲得抽獎序號 1 組（滿 1,000 元，可得到 2 組抽獎序號，以此類推）；單一發票憑證至多獲得 200 組抽獎序號為上限，不同張發票消費金額不得累加計算。
 - 2.抽獎獎項：日日抽 5 萬元抵用券（1 萬×5 名）、週週抽 10 兩黃金（1 兩×10 名）、月月抽百萬汽車（1 輛×3 名）及家電現金等好禮，最後一週抽神秘大獎。
- (三)文化景點及觀光景點優惠或免費入場
- 包含旗津貝殼館、崗山之眼天空廊道、寶來花賞溫泉公園足湯、鼓山洞及動物園、紅毛港文化園區、英領館、鳳儀書院、旗山糖鐵故事館、見城館、捌捌陸眷村文化園區及哈瑪星鐵道博物館等。
- 四、預期效益：

預估將吸引 150 萬人次消費人潮、帶動經濟產值約 33 億元以上。
參、經費明細表

	工作項目		金額（元）	備註
1	消費抵用券委外印製費用		510,300	印製抵用券數量 50 萬張（1 張面額為 50 元）
2	抽獎活動網站暨後台系統		354,375	活動網站暨抽獎系統
3.1	高雄振興購物 嘉年華活動抽 獎品與消費抵 用券採購案 4,900 萬	豪禮抽獎活動	20,000,000	購置抽獎活動抽獎品
3.2		消費抵用券（飯店住宿）	20,000,000	住宿每房發放 200 元（50 元×4 張）、預計發放 40 萬張
3.3		消費抵用券（配合抽獎活動、商圈活動、快閃發放）	5,000,000	500 萬元／50 元（張）= 10 萬張、預計發放 10 萬張
3.4		專案執行人力及活動	4,000,000	含客服人力、快閃、抽獎等行銷活動
4	行政執行費		135,325	寄送郵資（飯店、合作店家）
合計			50,000,000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若翠）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29 高市府經商字第 10933461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陳議員若翠
質詢事項	愛情摩天輪事實性？卡關交通部？請說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為吸引高端服務及企業總部進駐高雄，本府持續推動舊港區轉型，並與交通局所轄管台灣港務公司共同合資成立高雄港區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期藉由市港合作，開發港區。</p> <p>二、參考國際城市水岸開發經驗，藉以引入水岸觀光遊憩，其中包含觀光旅遊、住宿服務、餐飲服務、或是購物娛樂等服務業，除可達成市港合作，加速港區開發，創造雙贏外，更可以帶動高雄經濟發展，打造海洋城市特色地標。</p> <p>三、去（108）年 8 月 30 日辦理摩天輪暨複合商業開發招商說明會後，獲國內外業者關注，廠商多偏愛位於「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第 20 工區開發計畫」開發範圍，惟交通部尚未同意簽訂開發協議書。</p> <p>四、待開發協議書簽訂完成後，土開公司可加速開發，本府也將持續鼓勵廠商以 20 工區整體開發為規劃標的，將水岸開發構想轉化為完整開發計畫書，媒合及協助招商，形塑高雄港灣城市新地標，中央攜手打造港區城市特色地標，實現港區開發觀光效益，讓高雄港區成為世界焦點。</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9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8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未來市府有何財務規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韓市長上任後，積極在為市政及財政努力，但高雄市累積負債已經高達三千多億元，不是馬上能夠解決的，且本府除 110 年須還清積欠的勞健保補助費積欠款外，未來尚需支付輕軌、鐵路地下化及園道、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及黃線等重大建設配合款，財政壓力極為沉重。</p> <p>二、近年本府積極推動開源節流，使淨舉借預算數連續 9 年下降，由 100 年的 166 億元，降至 109 年的 64.2 億元，年度執行中亦力行控管，降低實際舉借數，108 年度淨舉借金額由預算數 65.46 億元減為 10.39 億元，是縣市合併以來，年度舉債第 2 低，顯示本府財政結構逐步改善中。</p> <p>三、為使財政永續，讓高雄市在推動建設、快速發展同時，債務也可有效獲得控制，本府將持續要求各機關積極執行開源節流，包括向中央爭取建設經費補助、爭取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法，以增加中央統籌分配稅款財源，以及透過加強市有土地之活化開發、積極招商引資、督導市營或投資事業提高經營績效，創造營收挹注市庫、加強員額管控、落實預算審查及嚴格控制經費支出、加強財務管理節省利息支出、檢討非法定義務支出等手段，先朝縮小每年決算缺口、降低舉債額度，再持續逐年改善財政狀況，朝減債創收，惠市利民目標努力。</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9 高市府財產開字第 1093148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質詢事項	財政局長任內最自豪的促參招商案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財政局於 108 年 8 月 16 日公告推出「高雄市成功路漢神百貨對面商業區設定地上權開發案」，本案面積 1,639 平方公尺(約 496 坪)，地上權存續期間 70 年，地租年息率 3%，權利金底價新台幣 2 億 7 仟 2 佰萬元，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開標結果，以權利金新台幣 5 億 7,852 萬元標脫。</p> <p>二、為增加本案標脫率及案件見光度，本府財政局於辦理本案時積極與潛在廠商聯繫，表達主動前往說明招商案內容意願，部分廠商原婉拒不接受拜訪，經本府財政局多次誠意溝通後，成功拜訪多家廠商，經簡介本件開發案並就廠商所提疑問即時回復，消弭廠商投資疑慮。</p> <p>三、潛在廠商對於本府財政局主動訪商、積極任事頗為肯定，招商期間多家通路、百貨、餐飲、建築、壽險、旅館業等者洽本府財政局詢問評估並領標熱列，最終吸引 3 家業者搶標，溢價率高達 112%，成功標脫本件設定地上權開發案。</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1 高市府財產開字第 10931492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康議員裕成
質詢事項	一、促參招商績效如何計算？ 二、市府 109 年促參招商績效為何？與 107、108 年促參招商績效差距甚大之原因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一、促參招商績效如何計算？ 依財政部發布「促參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列管及考核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所稱促參案件範圍：1.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案件；2.依其他法令辦理具民間投資效益之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另依同要點第三點規定，簽約案件需於簽約前完成財政部促參資訊系統相關資訊登載，並於簽訂契約之日起 3 個月內檢具契約書、投資執行企畫書等相關資料函請財政部認列民間投資金額，當年度各簽約案件之民間投資金額加總後為主辦機關之當年促參招商績效。綜上，財政部認列促參招商績效係採「廣義促參」。 二、市府 109 年促參招商績效為何？與 107、108 年促參招商績效差距甚大之原因為何？ (一)截至 109 年 5 月，本府已簽約案件為 2 案，預計民間投資金額為 3.65 億元（尚未經財政認列民間投資金額）。另目前公告 5 案中，預估民間投資金額較大者為財政局辦理「高雄市蓮潭湖畔地上權開發案」，預計民間投資金額 120 億元；捷運工程局辦理「高雄環狀輕軌捷運 C6 站旁商業區設定地上權開發案」，預計民間投資金額 36 億元。 (二)本府 107 年已簽約案件共 5 案，民間投資金額共 478 億 1,730 萬 1,699 元，名列地方政府第 2 名，僅次於臺北市政府（民間投資金額為 591 億元）。108 年已簽約案件為 5 案，民間投資金額共 76 億 5,903 萬 6,291 元，本財政部促參資訊系統 109 年 5 月 27 日公佈 108 年招商績效，本府名列地方政府第 3 名，

僅次於臺北市政府（民間投資金額 913 億元）、臺中市政府（民間投資金額 84 億元），故 107 年與 108 年招商績效於名次上並無甚大差異，至於民間投資金額因各案規模不同，各縣市如當年度有大型指標性案件時民間投資金額較易有大幅變動（如本府 107 年辦理之捷運凹子底站旁商業區招標設定地上權開發案，民間投資金額高達 375 億元），此尚屬常態，並非特殊現象。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3 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093150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黃議員紹庭
質詢事項	多功能經貿園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即將完成，為吸引投資，是否可提供稅負減免？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查土地稅法、房屋稅條例及其他法令並無授權地方政府得就特定都市計畫範圍內土地及建物自行訂定相關減免或不課徵之規定。</p> <p>二、惟園區房地倘符合現行地方稅租稅法規減免或不課徵規定，仍得減（免）徵相關稅捐，例如：</p> <p>（一）園區土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分區屬公共設施保留地，在保留期間，除做自用住宅用地使用（按 2‰稅率課徵）外，得適用 6‰優惠稅率課徵地價稅。 2. 屬無償供公眾通行之道路土地，在使用期間內，地價稅全免。 3. 屬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停車場，得依土地稅法第 18 條第 1 項第 4 款或第 5 款規定，適用 10‰優惠稅率課徵地價稅。 4. 屬無償供給政府機關、學校使用，得依土地稅減免規則第 8 條第 1 項第 10 款規定，在使用期間內，免徵地價稅。 <p>（二）園區建物：倘符合房屋稅條例第 15 條或其他減免房屋稅令規定者，得減免房屋稅。</p> <p>三、影響多功能經貿園區招商成果的主要因素包括：權利金底價、地租年息率、地上權存續年限、經濟發展及地段繁榮度等，是否採取租稅優惠措施，並非投資人唯一考量因素。有關多功能經貿園區之推動及招商策略等事宜，目前係由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整體性評估與規劃，屆時將視規劃結果配合辦理。</p>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郭建盟）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9 高市府經招字第 1093355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郭議員建盟
質詢事項	地方政府紓困原則，促產基金撥款 5,000 萬元：1.政策效果 2.產生乘數或消費替代 3.發放對象與方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高雄市政府於疫情趨勢之際，為受到衝擊最大的餐飲、零售、百貨、娛樂及各大商圈等實體店面，研議振興經濟對策，規劃辦理「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以誘發民眾到高雄消費，刺激本市經濟成長。</p> <p>壹、「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5,000 萬元經費來源</p> <p>一、COVID-19 疫情影響全球，為防範疫情擴散，本府於 109 年 1 月 25 日正式宣布防疫指揮中心提升為一級開設，全力來守護市民健康。為紓解本市因疫情影響以致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減輕其財務資金負擔，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9 年 3 月 2 日簽奉市府同意，辦理「高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計畫」，所需經費估計約需 1 億元，由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之基金餘額匡列 1 億元先行支應，並同意後續由市府循程序編列預算歸還，並由該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捐助國內團體」項下併年度決算辦理，以即時提供本市中小企業所需之紓困專案。</p> <p>二、除協助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提供資金紓困外，因疫情大幅降低民眾出門消費意願，導致餐飲、零售、百貨及賣場等實體店受到嚴重衝擊，為振興經濟、刺激消費，於後疫情時期，特打造高雄成為超大型百貨公司，舉辦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期透過補貼回饋、優惠加碼模式，吸引民眾到高雄消費，帶動經濟循環，所需經費估計約 5,000 萬元，於 109 年 5 月 13 日簽准由上開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之基金餘額所匡列的 1 億元，調整其中的 5,000 萬元先行支應，後續亦由市府循程序編列預算歸還，並由該基金「策略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一般事務費」等項下併年度決算辦理，原「高</p>

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計畫」則配合縮小經費規模為 5,000 萬元。

三、經發局並已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相關規定，分別提報「因應新冠肺炎疫情中小企業紓困補貼計畫」（經費需求 5,000 萬元）、「因應疫情辦理「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專案所需經費歸還計畫」（經費需求 5,000 萬元）等 2 案先期作業個案計畫書供市府審核，俾後續循預算程序，將前述 2 案紓困專案所需經費，編列 110 年度概算辦理歸還事宜。

貳、「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規劃及預期效益

一、活動時間：109 年 6 月 1 日～8 月 31 日，共 3 個月。

二、經費來源：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5,000 萬元。

三、活動項目：

(一)抵用券：面額 50 元、共 50 萬張。

取得方式

1.入住本市合法旅店，住宿每房送 200 元抵用券；

2.不定期在各大商圈舉辦快閃活動送出。

使用方式

1.使用期限：109 年 6 月 1 日 10 時起至 9 月 10 日 24 時止。

2.在合作店家／攤商購物折抵，每筆消費折抵不限張數、不找零，亦不得兌換現金。

(二)豪禮抽獎：

1.活動方式：民眾持營業地點於高雄之業者所開立發票，單筆消費 500 元以上，即可憑發票活動官網登錄抽獎，單筆每滿 500 元即可獲得抽獎序號 1 組（滿 1,000 元，可得到 2 組抽獎序號，以此類推）；單一發票憑證至多獲得 200 組抽獎序號為上限，不同張發票消費金額不得累加計算。

2.抽獎獎項：日日抽 5 萬元抵用券（1 萬×5 名）、週週抽 10 兩黃金（1 兩×10 名）、月月抽百萬汽車（1 輛×3 名）及家電現金等好禮，最後一週抽神秘大獎。

(三)文化景點及觀光景點優惠或免費入場

包含旗津貝殼館、崗山之眼天空廊道、寶來花賞溫泉公園足湯、鼓山洞及動物園、紅毛港文化園區、英領館、鳳儀書院、旗山糖鐵故事館、見城館、捌捌陸眷村文化園區及哈瑪星鐵道博物館等。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郭建盟）

四、預期效益：
 預估將吸引 150 萬人次消費人潮、帶動經濟產值約 33 億元以上。
 參、經費明細表

	工作項目		金額（元）	備註
1	消費抵用券委外印製費用		510,300	印製抵用券數量 50 萬張（1 張面額為 50 元）
2	抽獎活動網站暨後台系統		354,375	活動網站暨抽獎系統
3.1	高雄振興購物 嘉年華活動抽 獎品與消費抵 用券採購案 4,900 萬	豪禮抽獎活動	20,000,000	購置抽獎活動抽獎品
3.2		消費抵用券（飯店住宿）	20,000,000	住宿每房發放 200 元（50 元×4 張）、預計發放 40 萬張
3.3		消費抵用券（配合抽獎活動、商圈活動、快閃發放）	5,000,000	500 萬元／50 元（張）= 10 萬張、預計發放 10 萬張
3.4		專案執行人力及活動	4,000,000	含客服人力、快閃、抽獎等行銷活動
4	行政執行費		135,325	寄送郵資（飯店、合作店家）
合計			50,000,000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9 高市府經招字第 10933560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一、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 二、追加 5 億振興方案預算的經費來源。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高雄市政府於疫情趨勢之際，為受到衝擊最大的餐飲、零售、百貨、娛樂及各大商圈等實體店面，研議振興經濟對策，規劃辦理「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以誘發民眾到高雄消費，刺激本市經濟成長。</p> <p>壹、「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5,000 萬元經費來源</p> <p>一、COVID-19 疫情影響全球，為防範疫情擴散，本府於 109 年 1 月 25 日正式宣布防疫指揮中心提升為一級開設，全力來守護市民健康。為紓解本市因疫情影響以致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減輕其財務資金負擔，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9 年 3 月 2 日簽奉市府同意，辦理「高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計畫」，所需經費估計約需 1 億元，由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之基金餘額匡列 1 億元先行支應，並同意後續由市府循程序編列預算歸還，並由該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捐助國內團體」項下併年度決算辦理，以即時提供本市中小企業所需之紓困專案。</p> <p>二、除協助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提供資金紓困外，因疫情大幅降低民眾出門消費意願，導致餐飲、零售、百貨及賣場等實體店受到嚴重衝擊，為振興經濟、刺激消費，於後疫情時期，特打造高雄成為超大型百貨公司，舉辦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期透過補貼回饋、優惠加碼模式，吸引民眾到高雄消費，帶動經濟循環，所需經費估計約 5,000 萬元，於 109 年 5 月 13 日簽准由上開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之基金餘額所匡列的 1 億元，調整其中的 5,000 萬元先行支應，後續亦由市府循程序編列預算歸還，並由該基金「策略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一般事務費」等項下併年度決算辦理，原「高</p>

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計畫」則配合縮小經費規模為 5,000 萬元。

三、經發局並已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相關規定，分別提報「因應新冠肺炎疫情中小企業紓困補貼計畫」（經費需求 5,000 萬元）、「因應疫情辦理「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專案所需經費歸還計畫」（經費需求 5,000 萬元）等 2 案先期作業個案計畫書供市府審核，俾後續循預算程序，將前述 2 案紓困專案所需經費，編列 110 年度概算辦理歸還事宜。

貳、「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規劃及預期效益

一、活動時間：109 年 6 月 1 日～8 月 31 日，共 3 個月。

二、經費來源：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5,000 萬元。

三、活動項目：

(一)抵用券：面額 50 元、共 50 萬張。

取得方式

1.入住本市合法旅店，住宿每房送 200 元抵用券；

2.不定期在各大商圈舉辦快閃活動送出。

使用方式

1.使用期限：109 年 6 月 1 日 10 時起至 9 月 10 日 24 時止。

2.在合作店家／攤商購物折抵，每筆消費折抵不限張數、不找零，亦不得兌換現金。

(二)豪禮抽獎：

1.活動方式：民眾持營業地點於高雄之業者所開立發票，單筆消費 500 元以上，即可憑發票活動官網登錄抽獎，單筆每滿 500 元即可獲得抽獎序號 1 組（滿 1,000 元，可得到 2 組抽獎序號，以此類推）；單一發票憑證至多獲得 200 組抽獎序號為上限，不同張發票消費金額不得累加計算。

2.抽獎獎項：日日抽 5 萬元抵用券（1 萬×5 名）、週週抽 10 兩黃金（1 兩×10 名）、月月抽百萬汽車（1 輛×3 名）及家電現金等好禮，最後一週抽神秘大獎。

(三)文化景點及觀光景點優惠或免費入場

包含旗津貝殼館、崗山之眼天空廊道、寶來花賞溫泉公園足湯、鼓山洞及動物園、紅毛港文化園區、英領館、鳳儀書院、旗山糖鐵故事館、見城館、捌捌陸眷村文化園區及哈瑪星鐵道博物館等。

四、預期效益：
 預估將吸引 150 萬人次消費人潮、帶動經濟產值約 33 億元以上。

參、經費明細表

	工作項目	金額（元）	備註	
1	消費抵用券委外印製費用	510,300	印製抵用券數量 50 萬張（1 張面額為 50 元）	
2	抽獎活動網站暨後台系統	354,375	活動網站暨抽獎系統	
3.1	高雄振興購物 嘉年華活動抽 獎品與消費抵 用券採購案 4,900 萬	豪禮抽獎活動	20,000,000	購置抽獎活動抽獎品
3.2		消費抵用券（飯店住宿）	20,000,000	住宿每房發放 200 元（50 元×4 張）、預計發放 40 萬張
3.3		消費抵用券（配合抽獎活動、商圈活動、快閃發放）	5,000,000	500 萬元／50 元（張）= 10 萬張、預計發放 10 萬張
3.4		專案執行人力及活動	4,000,000	含客服人力、快閃、抽獎等行銷活動
4	行政執行費		135,325	寄送郵資（飯店、合作店家）
合計		50,000,000		

肆、第二波振興活動
 活動所需經費，將循程序，經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送請議會同意後，於法定預算以外之墊付款先行支用。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29 高市府經商字第 1093346120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0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愛情摩天輪招商計畫。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為吸引高端服務及企業總部進駐高雄，本府持續推動舊港區轉型，並與交通局所轄管台灣港務公司共同合資成立高雄港區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期藉由市港合作，開發港區。</p> <p>二、參考國際城市水岸開發經驗，藉以引入水岸觀光遊憩，其中包含觀光旅遊、住宿服務、餐飲服務、或是購物娛樂等服務業，除可達成市港合作，加速港區開發，創造雙贏外，更可以帶動高雄經濟發展，打造海洋城市特色地標。</p> <p>三、去（108）年 8 月 30 日辦理摩天輪暨複合商業開發招商說明會後，獲國內外業者關注，廠商多偏愛位於「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第 20 工區開發計畫」開發範圍，惟交通部尚未同意簽訂開發協議書。</p> <p>四、待開發協議書簽訂完成後，土開公司可加速開發，本府也將持續鼓勵廠商以 20 工區整體開發為規劃標的，將水岸開發構想轉化為完整開發計畫書，媒合及協助招商，形塑高雄港灣城市新地標，中央攜手打造港區城市特色地標，實現港區開發觀光效益，讓高雄港區成為世界焦點。</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6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6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陳議員致中
質詢事項	目前第二預備金多用於增加項目，未來若還有緊急項目如何因應？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規定，各機關有下列情形之一，得經核准動支第二預備金：</p> <p>(一)原列計畫費用因事實需要奉准修訂致原列經費不敷時。</p> <p>(二)原列計畫費用因增加業務量致增加經費時。</p> <p>(三)因應政事臨時需要必須增加計畫及經費時。</p> <p>二、本市第二預備金主政機關為主計處，目前市府核准動支項目主要為市長罷免案選務工作所需經費、道路 AC 鋪面改善及水利工程經費等，由於市長罷免案選務工作所需經費在 109 年 3 月 30 日已提墊付案送議會審議，俟墊付案同意後會再行轉正，另部分項目為已簽准尚未動支，若未來還有緊急項目可再視輕重緩急調配。</p>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柏毅）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7 高市府財管字第 1093146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質詢事項	108 年度第 13 次增撥中央統籌款要如何處理？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歷年對於中央統籌分配稅款第 13 次增撥款之處理方式，包括併入當年或次年度決算、納入以後年度預算或當辦理追加預算財源。若增撥款併入當年度或次年度決算，均會降低歲出入差短，減少年度舉債數。若採追加（減）預算或納入爾後年度預算方式，則可用以支應歲出需求。</p> <p>二、因本府對於增撥款之辦理方式不一致，105 年審計處抽查本市 104 年度財務收支及單位決算時要求本府應查明處理。本局回復日後會採一致性方式辦理，爰自 105 年度起均將增撥款統一採納入次年度決算方式（如 107 年第 13 次增撥款併入 108 年決算）辦理。</p> <p>三、本市獲撥 108 年度第 13 次增撥中央統籌分配稅款金額為 9.68 億元，惟今年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部分地方稅及規費等收入可能減少，另增加墊付防疫相關支出及辦理罷免投票之經費等，因此第 13 次增撥款之處理方式本府將再審慎研議。</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9 高市府財產開字第 1093148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質詢事項	市立總圖書館舊址招標設定地上權案流標，後續作法如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本案土地標示為本市前金區前金段 395-4、395-5、395-6 地號等 3 筆非公用市有地（門牌：前金區民生二路 80 號），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為第五種商業區，面積 1,838 平方公尺（約 556 坪），為市立圖書總館舊址。</p> <p>二、本案基地原於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第 50 次會議同意辦理標售，惟考量本案土地具商業開發價值，且大面積市有非公用土地資源有限，為使大面積市有土地資源永續利用，亦規劃先嘗試採公開招標設定地上權方式釋出土地，藉引進民間技術、資金、人力及企業經營理念，發揮土地使用效益，除收取權利金及增益稅收外，並創造公私合作雙贏目標。</p> <p>三、前述公開招標設定地上權案，業於 108 年 12 月 30 日公告，地上權存續期間 70 年，權利金底價 2 億 8,300 萬元，首年地租按土地當期申報地價總額年息 3% 計收，其餘年度地租，採年息 1% 按土地申報地價總額計收，其餘年息 2%，採前一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平均數較簽訂地上權契約或上次地租調整年度之前一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平均數上漲逾 10% 時，按上漲幅度調整之。</p> <p>四、預計民間投資金額 20 億元，如順利標脫將可帶動當地經濟發展，提供居民就業機會，增裕稅收，提供市政建設財源。</p> <p>五、本案開標結果，因無人投標而流標，本局將通盤檢討招商條件後，選擇適當時機與方式重新辦理公告招商。</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7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7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林議員于凱																		
質詢事項	長債上升 20 億元，短債上升 94.5 億元，韓市長任內每位市民多背債 4,019 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經查議員所提長短債增加情形係以 109 年 3 月與 107 年 11 月之債務實際數為比較基準，然由於每年第一季短期債務都會比較高，因為第一季並無大額地方稅收入庫，但要支付年終、考績獎金及每月人事費等支出，一般都會透過短期借款融資調度，例如 104 年 3 月是 265.99 億元、107 年 3 月是 185.73 億元、108 年 3 月是 101.74 億元，而 109 年 3 月 125.14 億元比 108 年也只增加 23.4 億元，所以，第一季短期借款較高是正常現象，其他縣市也都有相同情形，甚至有些縣市短債金額更高。而後隨著每年 4 月牌照稅入帳、5 月房屋稅入帳，短期債務金額就有機會降低。</p> <p>二、另查財政部考核地方政府歷年債務增減情形，均以債務決算數為比較基準，爰 108 年韓市長上任首年之債務決算，1 年以上受限債務增加 10.39 億元（原先預估要舉債 65.46 億元），這已經是高雄市縣市合併以來年度新增長期債務第 2 低的一次（106 年高雄市有實質還債 10 億元），而未滿 1 年的短期債務是調節庫款收支用，每月因應收支狀況隨時在改變，108 年高雄市也較 107 年減少 15.42 億元，更是合併後最少的 1 年。</p> <p>高雄市債務狀況比較表 單位：億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項目</th> <th style="width: 20%;">107 年決算數</th> <th style="width: 20%;">108 年決算數</th> <th style="width: 30%;">增減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年以上非自償債務</td> <td>2,447.37</td> <td>2,457.76</td> <td>10.39</td> </tr> <tr> <td>未滿 1 年債務</td> <td>35.42</td> <td>20.00</td> <td>(15.42)</td> </tr> <tr> <td>合計</td> <td>2,482.79</td> <td>2,477.76</td> <td>(5.03)</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107 年決算數	108 年決算數	增減情形	1 年以上非自償債務	2,447.37	2,457.76	10.39	未滿 1 年債務	35.42	20.00	(15.42)	合計	2,482.79	2,477.76	(5.03)
項目	107 年決算數	108 年決算數	增減情形																
1 年以上非自償債務	2,447.37	2,457.76	10.39																
未滿 1 年債務	35.42	20.00	(15.42)																
合計	2,482.79	2,477.76	(5.03)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8 高市府財公產字第 10931477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林議員于凱
質詢事項	市有地可否提供興建青年住宅所需？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有關本市青年住宅業務目前係由都市發展局主責推動，倘該局於規劃實施上有用地需求，本局將配合市府政策，積極協助尋找條件適合並可供興建之市有土地，以提供高雄青年安居樂業之生活環境並落實照顧青年政策。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7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73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黃議員柏霖																																																					
質詢事項	108 年債務仍增加 10.39 億元，今（109）年要如何努力還債？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為改善財政，本府積極推動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已有效減緩債務成長速度，其中 108 年度舉債預算數 65.46 億元，經市府團隊落實開源節流，及遵照市長不賣土地政策下，還能讓舉債決算數降至 10.39 億元，減少舉債 55.07 億元，是縣市合併以來第 2 低。近年舉借預決算情形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億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年度</th> <th>100</th> <th>101</th> <th>102</th> <th>103</th> <th>104</th> <th>105</th> <th>106</th> <th>107</th> <th>108</th> <th>109</th> </tr> </thead> <tbody> <tr> <td>預算</td> <td>166</td> <td>161</td> <td>135</td> <td>126</td> <td>115</td> <td>73</td> <td>73</td> <td>69</td> <td>65</td> <td>64</td> </tr> <tr> <td>決算</td> <td>142</td> <td>161</td> <td>115</td> <td>106</td> <td>85</td> <td>20</td> <td>-10</td> <td>31</td> <td>10</td> <td></td> </tr> <tr> <td>減少舉借數</td> <td>24</td> <td>0</td> <td>20</td> <td>20</td> <td>30</td> <td>53</td> <td>還本 10 億</td> <td>38</td> <td>55</td> <td></td> </tr> </tbody> </table> <p>二、109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蔓延，造成經濟活動萎縮，對今年稅收達標形成隱憂，加上政府祭出各項紓困措施，預估對本市稅收及非稅課收入等均會造成影響。</p> <p>三、經本府各機關初步估算，截至目前預估本市配合防疫紓困措施減徵之各項主要收入至少約 1.69 億元，包含房屋稅、使用牌照稅、租金收入、權利金等收入。此外，各場館閉館及活動停辦或緩辦、中央主動調降小規模營業人的查定銷售稅等，對本年度收入也都會有影響，目前尚未估列。</p> <p>四、本市累積負債已瀕臨舉債上限，為避免歲出入差短再擴大，除應落實開源節流，積極執行欠稅催徵及稅籍清查作業、加強規費收入徵收、活化開發市有土地及創新財務措施等，以增裕市庫收入外，將視收入短少情形，評估是否採行歲出管控措施，節省非必要或非急迫性之經常開支，或調整業務經營策略，並從嚴審核動支賸餘款，在不影響各項市政建設推動下，朝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目標努力。</p>										年度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預算	166	161	135	126	115	73	73	69	65	64	決算	142	161	115	106	85	20	-10	31	10		減少舉借數	24	0	20	20	30	53	還本 10 億	38	55	
年度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預算	166	161	135	126	115	73	73	69	65	64																																												
決算	142	161	115	106	85	20	-10	31	10																																													
減少舉借數	24	0	20	20	30	53	還本 10 億	38	55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9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80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林議員富寶
質詢事項	一、109 年因受疫情影響財政，如何因應？ 二、市長所提 5-10 億元振興款經費來源？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109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蔓延，造成經濟活動萎縮，對今年稅收達標形成隱憂，加上政府祭出各項紓困措施，預估對本市稅收及非稅課收入等均會造成影響。</p> <p>二、經本府各機關初步估算，截至目前預估本市配合防疫紓困措施減徵之各項主要收入合計至少約 1 億 6,971 萬元，包含房屋稅 1,446 萬元、使用牌照稅 5,452 萬元、娛樂稅 1,000 萬元、租金收入 2,391 萬 1,000 元、權利金 1,124 萬 9,000 元、場地設施使用費 880 萬元及交通局作業基金賸餘繳庫 4,677 萬元。此外，各場館閉館及活動停辦或緩辦，對本年度收入也都會有影響，目前尚未估列。</p> <p>三、為避免因疫情衝擊稅收導致歲出入差短擴大，將以在不影響各項市政建設推動下，要求各機關應落實開源節流，並視收入短少情形，評估是否採行歲出管控措施，節省非必要或非急迫性之經常開支，在不影響各項市政建設推動下，朝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目標努力。</p> <p>四、有關市長所提振興款經費，係因受新冠肺炎疫情衝擊，民眾出門消費意願降低，為後疫情時期刺激消費提升買氣，本府研議提出振興經濟方案，所需經費，可能會朝向以墊付案經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送請議會同意後辦理。</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1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8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吳議員益政
質詢事項	財劃法修法進度？建議可尋求立委協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財政收支劃分法自 88 年修正後，期間各區域經濟、社會環境變遷，中央與地方政府財政狀況亦已改變，加以各縣市改制升格直轄市，亟需辦理修正。本府主要之修法建議如：</p> <p>(一)將營業稅由原來 40% 提高至 50%，擴大統籌分配稅款規模。</p> <p>(二)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農民健康保險費補助款及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款等法定社會福利項目，比照勞、健保費補助款，由中央全額負擔，且不應自一般性補助款額度內扣除。</p> <p>(三)將石化工業造成外部重大負擔納入分配指標。</p> <p>二、本府建議將營業稅提高到 50% 之方案，先前曾徵詢 5 都 16 縣之意見，獲得大部分縣市的支持。另本（109）年 5 月 28 日立法院財政委員會至本市考察，本府亦向賴士葆等 7 位立委及財政部表達修法訴求，該部於會後表示刻重新檢討財劃法修正案，將參酌以往修法經驗並配合行政院政策通盤考量。未來財劃法修正重點包括「擴大中央統籌分配稅款規模」、「劃一直轄市與縣（市）分配基礎」、「調劑地方財政盈虛」、「強化財政努力誘因機制」及「落實財政紀律」等，亦將參酌近年地方政府及各界所提修正建議，納入整體規劃。</p> <p>三、此外，本府近期也會將修法建議方案提供給市籍立委，請立委協助促請中央儘速完成修法，將財源下放地方，充裕地方財源。</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1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8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目前市府負債多少？市府要如何開源節流？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截至 109 年 4 月止之一年以上受限債務實際數 2,429.01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 121.52 億元、自償性債務未償餘額 360.34 億元。另本市輪船公司及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之借款 7.52 億元、公車清理基金借款 198.07 億元；依審計處審核報告揭露本府未來給付責任項目，截至 108 年 12 月止計有 285.41 億元，主要為積欠應負擔之勞健保費分擔款、及教育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等。</p> <p>二、為降低本府累積債務並改善財政狀況，本府 101 年起訂頒「高雄市政府開源節流措施」，由秘書長擔任召集人，組成推動專案小組，持續督促各機關積極推動開源節流措施，包括爭取中央建設經費補助、加強市有財產開發利用、引進民間資金參與地方建設、辦理國內外招商、強化稅課與非稅課收入之徵收，以及檢討組織整併、加強員額控管等，已有效減緩債務成長速度。以 108 年度為例，舉債預算數 65.46 億元，雖在市長上不賣土地政策下，藉由各機關努力開源節流，還是成功再次縮小歲出入差短，年度舉債決算數為 10.39 億元，減少舉債 55.07 億元，是縣市合併以來第 2 低。</p> <p>三、今年雖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地方稅及規費等歲入可能會減少，但本府仍將繼續朝加強土地開發、爭取中央補助等方向努力開源，並適當擰節各項支出等，繼續朝降低年度舉債數努力。</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1 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0931489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旗山區旗山老街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甚大，有無租稅減免協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因應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本市稅捐處推出「稅捐抗疫三部曲（延繳、減徵、線上辦）」，提供商家稅務協助，減輕租稅負擔，齊心抗疫度難關，相關服務措施如下：</p> <p>一、延繳</p> <p>（一）延（分）期繳納：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不能於規定繳納期間繳清稅捐者，可於規定納稅期間內，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納，將酌情核准延期 1 至 12 個月或分期 2 至 36 期，以減緩其經濟壓力。</p> <p>（二）延長繳納期限：個人、法人及非法人團體之負責人或主辦會計人員，因新冠肺炎接受治療、隔離、檢疫，109 年 4、5 月定期開徵之使用牌照稅及房屋稅，其繳納期限分別展延至同年 6 月 1 日及 6 月 30 日。</p> <p>二、減徵：</p> <p>（一）牌照稅：停駛或繳銷車輛，未使用期間免徵。</p> <p>（二）娛樂稅：由稅處核發稅單之娛樂業，109 年 4 至 6 月減徵 30%。</p> <p>（三）房屋稅：商家停歇業或營業面積減少，可申請按較低稅率（非住家非營業用稅率或住家用稅率）課徵。</p> <p>（四）地價稅：109 年本市公告地價平均調降 0.43%（22 個行政區調降、15 個行政區調升），旗山區調降 0.12%，可減輕地價稅負擔。</p> <p>三、線上辦：</p> <p>（一）疫期專區：為減少疫情期間，市民外出洽公之感染風險，稅捐處網頁設立「免跑稅捐處」專區，彙集從申辦、查詢到繳稅全流程服務，並貼心提供影音教學，讓民眾免出門也能辦。</p> <p>（二）線上服務：為避免臨櫃人潮群聚，增設網路延分期及減徵申請功能，並提供線上預約免等待服務。</p>

<p>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09.6.16 高市府經商字第 109335009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本次疫情重創旗山老街商圈（含甲仙、美濃、六龜等東高雄地區）之收入，市府有否提供租稅減免或補助？目前有編列促產基金 5,000 萬，希望未來可協助旗山商圈行銷發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全台商圈人潮與業績滑落，尤其以觀光為主的商圈更是下滑 7 成以上，為協助商圈紓困與振興，本局做法：</p> <p>(一)補助商圈辦理行銷活動，提升商圈買氣，其中旗山老街商圈透過導覽解說讓遊客認識商圈，行銷商圈，並藉由培育在地導覽人才，增加就業機會。</p> <p>(二)將中央紓困計畫提供商圈參考，協助商圈申請經濟部中小企業處「109 年推動商圈振興計畫」，旗山老街以「振興旗山商圈老街旗艦計畫」獲得補助。</p> <p>(三)同時為協助商圈申請中央紓困計畫，於 5 月 12 日辦理「商圈紓困說明會」，邀請相關單位說明「防疫紓困貸款補助」、「餐飲業上架外送服務推動計畫」、「經濟部商業服務業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方案」，協助商圈申請。</p> <p>二、自莫拉克風災後，旗山、美濃、甲仙等山城地區遊客大幅減少，人口下滑嚴重，爰本局爭取經濟部工業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辦理「高雄市山城 AI 智慧商圈行銷計畫」，運用品牌輔導，數位工具及媒體議題三大工具，透過品牌再造輔導課程協助商家品牌經營，快速便利應用電子票卷消費模式與網路話題營造，投入 3,500 萬將人潮帶入山城，帶動經濟活絡。</p> <p>三、配合推動「數位國家，創新經濟」，媒合台南市直轄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與旗山老街商圈，協助向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申請「109 年度推動數位寬頻應用街區計畫－旗山區」，補助 220 萬元為旗山街區導入 WIFI 熱點，行動支付，並透過行銷活動導客，提升旗山商圈數位發展，促進商圈經濟。</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1 高市府財產管字第 1093149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益
質詢事項	建議財政局應研議「高雄市新草衙地區土地處理自治條例」施行期間延長作業。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本自治條例自草案訂定期間，即已舉辦當地居民說明會，與會民眾約 1,700 人次，亦製作「新草衙地區土地處理自治條例－好康報你知」宣導摺頁 12,000 份，於民眾說明會前透過里長及里幹事廣為宣導及發放，以利民眾知悉草案內容及自身權益。104 年 8 月起由財政局同仁進駐當地區公所成立服務櫃台，除協助民眾就近辦理申購，並個案提供整合建議，至 109 年 4 月底累計諮詢 5,522 人次，致截至目前列入正常管理達 9.6 成。</p> <p>二、本自治條例第 6 條整合建築得免繳納 5 年使用補償金，係考量新草衙使用戶多為面積狹小，無法單獨建築基地，為獎勵整合性質。倘經審核符合讓售者，亦於函中敘明日後需依同樣條件申請建築使用，併副知本府工務局建築管理處，以符合獎勵整合立法意旨。惟民眾何時建築係其自由意思，且之後仍有其他整合可能，故並未於自治條例限制其建築行為。</p> <p>三、本自治條例第 7 條係因新草衙地區自始即為本市公布之都市更新範圍，面積超過 500 m²即可申請都市更新，且按都市更新法令最高可申請 30% 獎勵容積，屬宣示性條款。</p> <p>四、本自治條例第 8 條之係市府都市發展局為加速新草衙地區整合，提出微型改建的概念，訂定整合面積達 250 m²，可簡化審核程序給予 20% 容積獎勵。在自治條例屆期後，則應回歸一般都市更新(容積獎勵可達 30%)，依個案核算建築容積獎勵規定。</p> <p>五、本自治條例前於報請中央備查，因部分條文涉及都市計畫容積獎勵疑義，經內政部邀集中央及縣市各機關召開會議決議本自治條例條款在案。綜上，本自治條例屆期後，仍可按一般都市更新法令規定，獎勵容積可達 30% 鼓勵微型改建。鑒於本專案</p>

申購比例已逾 8.5 成。財政局更自 107 年起以公告、新聞稿、各戶函文、協請在地議員及里長宣導等方式提醒務於本自治條例施行期間檢驗申購以避免權益受損。基於 9.6 成配合本自治條例施行之多數民眾，維持法律之穩定性，無再延長法令之需。

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1 高市府財產管字第 10931490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鄭議員光峰
質詢事項	一、「高雄市新草衙地區土地處理自治條例」施行期間是否延長？ 二、自治條例期限屆滿後得否辦理區域內之畸零地讓售及空地標售？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一、「高雄市新草衙地區土地處理自治條例」(以下簡稱本自治條例)自草案訂定期間，即已舉辦當地居民說明會，與會民眾約 1,700 人次，亦製作宣導摺頁 12,000 份，於民眾說明會前透過里長及里幹事廣為宣導及發放，以利民眾知悉草案內容及自身權益及本專案施行期限。104 年 8 月起由財政局同仁進駐當地區公所成立服務櫃台，除協助民眾就近辦理申購，並個案提供整合建議，至 109 年 4 月底累計諮詢 5,522 人次，致截至目前列入正常管理達 9.6 成。本專案申購比例已逾 8.5 成。財政局為維市民權益更自 107 年起以公告、新聞稿、各戶函文、協請在地議員及里長宣導等方式提醒務於本自治條例施行期間檢證申購以避免權益受損。基於 9.6 成配合本自治條例施行之多數民眾，維持法律之穩定性與公平性，爰無再予延長。 二、本自治條例期屆滿後，新草衙地區土地續以「高雄巿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定管理。倘民眾仍有申購區域內土地需求，則依第 49 條規定，報經本府核准，並依規定完成處分程序後始得出售。其計價則依同條例第 56 條規定，比照國有財產計價格準（國有財產法第 58 條）：應參考市價查估方式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8 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093157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適逢房屋稅開徵，考量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房屋稅繳納期限是否可以延至今年 6 月底，以減緩市民經濟壓力？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關貴席建議本市 109 年定期開徵之房屋稅繳納期限，得否比照所得稅全面展延至 6 月底，以減緩市民經濟壓力，因適用法令滋生疑義，爰本府財政局於 109 年 5 月 27 日報請財政部核示，該部 109 年 5 月 29 日函復內容如下：</p> <p>(一)房屋稅為地方稅，受疫情影響，房屋稅開徵期間因肺炎接受治療、居家隔離或檢疫者，財政部 109 年 3 月 9 日台財稅字第 10904528680 號令統一展延房屋稅繳納期限，係基於全國一致性之做法。</p> <p>(二)至於為「減緩納稅義務人經濟壓力」，現行已可依稅捐稽徵法第 26 條及該部 109 年 3 月 19 日台財稅字第 10904533690 號令規定之緩繳措施，減輕納稅義務人之經濟壓力。</p> <p>(三)基於相同之目的，本市是否有再依稅捐稽徵法第 10 條公告全面延長繳納期間之必要，允由本市稅捐稽徵處通盤衡酌疫情對整體稅捐稽徵情形之影響，本諸權責辦理。惟應於依法所定繳納稅捐期間屆滿前公告之，以符規定。</p> <p>二、因目前有近 9 成 4 納稅義務人已繳納 109 年房屋稅，整體繳納情形未受影響，且受疫情影響者，業可依相關規定申請緩繳稅捐減輕壓力，又本市稅捐稽徵處對於尚未繳納且未申請延分期之納稅義務人，將展延繳納期限，並再行寄送稅單供其繳納，以協助順利繳稅，此外，依據財政部函示，延長繳納期間應於依法所定繳納稅捐期間屆滿前公告，故經多方考量評估，現階段不宜全面延長房屋稅繳納期間，說明如下：</p> <p>(一)所得稅延長繳納期間，係據往年經驗，申報期間民眾湧至國稅局辦理申報，為減少群聚風險，避免申報作業成為防疫破</p>

口，財政部爰於 109 年 4 月 13 日公告全面展延至 6 月底。而房屋稅係由稽徵機關查定繕發稅單，與所得稅須由納稅義務人申報尚有不同，且現行房屋稅繳納方式多元，無所得稅申報制有群聚之疑慮。

(二)截至 109 年 6 月 4 日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近期多日無新增病例，國內連續 53 天無本土病例，顯見疫情趨緩，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研議 6 月 7 日大規模解封鬆綁管制措施，並將推出安心旅遊及振興經濟方案，提振國內消費，整體而言，疫情已漸趨緩和。

(三)本市 109 年房屋稅開徵 105.1 萬件，截至目前，徵起 98.4 萬件（占 93.62%）、94.74 億元（占 92.66%），較去年同期徵起 89.2 萬件（占 85.96%）、88.77 億元（占 88.72%），徵起情形尚未受影響，近 9 成 4 納稅人均已繳納。

(四)納稅義務人因新冠疫情接受治療、居家隔離或檢疫者，或受疫情影響而繳納困難者，業可依相關規定展延房屋稅繳納期限或申請延分期繳納。截至目前，申請延期 530 件（占 0.05%）、分期 194 件（占 0.02%），合計 724 件（占 0.07%），比例有限。

(五)依財政部 109 年 5 月 29 日函示，全面延長繳納期間應於依法所定繳納稅捐期間屆滿前公告，方符規定。本市房屋稅開徵日期，業經本府 107 年 3 月 2 日高市府財稅金字第 10730512000 號函核定，固定每年自當年 5 月 1 日起至 5 月 31 日止。此外，本市稅捐稽徵處前業於 109 年 4 月 7 日已公告本市 109 年期房屋稅開徵期間自 109 年 5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5 月 31 日止。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9 高市府經招字第 1093355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何議員權峰
質詢事項	市府如何振興觀光、夜市、商圈、文化四大項經濟？促產基金 5,000 萬之細節部分及具體計畫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高雄市政府於疫情趨勢之際，為受到衝擊最大的餐飲、零售、百貨、娛樂及各大商圈等實體店面，研議振興經濟對策，規劃辦理「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以誘發民眾到高雄消費，刺激本市經濟成長。</p> <p>壹、「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5,000 萬元經費來源</p> <p>一、COVID-19 疫情影響全球，為防範疫情擴散，本府於 109 年 1 月 25 日正式宣布防疫指揮中心提升為一級開設，全力來守護市民健康。為紓解本市因疫情影響以致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減輕其財務資金負擔，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9 年 3 月 2 日簽奉市府同意，辦理「高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計畫」，所需經費估計約需 1 億元，由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之基金餘額匡列 1 億元先行支應，並同意後續由市府循程序編列預算歸還，並由該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捐助國內團體」項下併年度決算辦理，以即時提供本市中小企業所需之紓困專案。</p> <p>二、除協助發生營運困難之業者，提供資金紓困外，因疫情大幅降低民眾出門消費意願，導致餐飲、零售、百貨及賣場等實體店受到嚴重衝擊，為振興經濟、刺激消費，於後疫情時期，特打造高雄成為超大型百貨公司，舉辦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期透過補貼回饋、優惠加碼模式，吸引民眾到高雄消費，帶動經濟循環，所需經費估計約 5,000 萬元，於 109 年 5 月 13 日簽准由上開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之基金餘額所匡列的 1 億元，調整其中的 5,000 萬元先行支應，後續亦由市府循程序編列預算歸還，並由該基金「策略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一般事務費」等項下併年度決算辦理，原「高</p>

雄市政府因應新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紓困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計畫」則配合縮小經費規模為 5,000 萬元。

三、經發局並已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相關規定，分別提報「因應新冠肺炎疫情中小企業紓困補貼計畫」（經費需求 5,000 萬元）、「因應疫情辦理「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專案所需經費歸還計畫」（經費需求 5,000 萬元）等 2 案先期作業個案計畫書供市府審核，俾後續循預算程序，將前述 2 案紓困專案所需經費，編列 110 年度概算辦理歸還事宜。

貳、「高雄振興購物嘉年華」活動規劃及預期效益

一、活動時間：109 年 6 月 1 日～8 月 31 日，共 3 個月。

二、經費來源：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5,000 萬元。

三、活動項目：

(一)抵用券：面額 50 元、共 50 萬張。

取得方式

1.入住本市合法旅店，住宿每房送 200 元抵用券；

2.不定期在各大商圈舉辦快閃活動送出。

使用方式

1.使用期限：109 年 6 月 1 日 10 時起至 9 月 10 日 24 時止。

2.在合作店家／攤商購物折抵，每筆消費折抵不限張數、不找零，亦不得兌換現金。

(二)豪禮抽獎：

1.活動方式：民眾持營業地點於高雄之業者所開立發票，單筆消費 500 元以上，即可憑發票活動官網登錄抽獎，單筆每滿 500 元即可獲得抽獎序號 1 組（滿 1,000 元，可得到 2 組抽獎序號，以此類推）；單一發票憑證至多獲得 200 組抽獎序號為上限，不同張發票消費金額不得累加計算。

2.抽獎獎項：日日抽 5 萬元抵用券（1 萬×5 名）、週週抽 10 兩黃金（1 兩×10 名）、月月抽百萬汽車（1 輛×3 名）及家電現金等好禮，最後一週抽神秘大獎。

(三)文化景點及觀光景點優惠或免費入場

包含旗津貝殼館、崗山之眼天空廊道、寶來花賞溫泉公園足湯、鼓山洞及動物園、紅毛港文化園區、英領館、鳳儀書院、旗山糖鐵故事館、見城館、捌捌陸眷村文化園區及哈瑪星鐵道博物館等。

四、預期效益：

預估將吸引 150 萬人次消費人潮、帶動經濟產值約 33 億元以上。

參、經費明細表

	工作項目	金額（元）	備註	
1	消費抵用券委外印製費用	510,300	印製抵用券數量 50 萬張（1 張面額為 50 元）	
2	抽獎活動網站暨後台系統	354,375	活動網站暨抽獎系統	
3.1	高雄振興購物 嘉年華活動抽 獎品與消費抵 用券採購案 4,900 萬	豪禮抽獎活動	20,000,000	購置抽獎活動抽獎品
3.2		消費抵用券（飯店住宿）	20,000,000	住宿每房發放 200 元（50 元×4 張）、預計發放 40 萬張
3.3		消費抵用券（配合抽獎活動、商圈活動、快閃發放）	5,000,000	500 萬元／50 元（張）= 10 萬張、預計發放 10 萬張
3.4		專案執行人力及活動	4,000,000	含客服人力、快閃、抽獎等行銷活動
4	行政執行費		135,325	寄送郵資（飯店、合作店家）
合計		50,000,000		

肆、第二波振興活動

活動所需經費，將循程序，經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送請議會同意後，於法定預算以外之墊付款先行支用。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29 高市府青輔字第 1093033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1
議員姓名	鄭議員孟洳
質詢事項	一、青年就業的推動作為？保障就業媒合及薪資的相關作為？ 二、輔導補助青年待業期間考照、進修以提升競爭力，請局長回去研議提出相關方案。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青年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青年就業推動作為說明如下： 為培養本市青年學子就業技能、面對就業時應有之態度及建立正確職業觀念，以做為未來正式踏入職場之準備，本局規劃於暑假期間辦理公部門暑期工讀、新創事業實習及職場體驗活動。 (一) 109 年度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 為使本市青年學子於在學期間，即有至公部門職場體驗之機會，本府 109 年度提供近 400 個暑期工讀職缺，工作地點包括市府各局處、區公所、空中大學等，職缺相當豐富多元，期待青年學子能學以致用，發揮長才，為往來職場生涯奠下基礎。 (二) 109 年大專生新創事業實習媒合暨職場體驗計畫 本實習計畫將媒合 100 位青年至新創企業職缺實習，申請資格為年滿 18 歲，且就讀於本市大專院校或設籍於本市之大專生，實習期間為 7 至 9 月，時數須達 150 小時以上，並給予實習生符合基本工資之薪資，實習產業別包括數位內容、智慧科技、電子商務產業等新創產業。 二、輔導補助青年待業期間考照、進修以提升競爭力，研議相關方案說明如下： (一) 青年局已規劃並辦理求職前課程、論壇、講座，幫助年輕人瞭解踏入職場前後會遇到問題、前人經驗與解決建議。 (二) 青年局今年度舉辦講座課程約 75 場，也與學校合作辦理青年職涯發展相關課程。未來將研議針對專業證照辦理專門課程講座，讓青年能在踏入職場前擁有更多職能。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7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931471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2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高雄市財政狀況說明，舉債主要用在哪裡？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財政有結構性的問題，而在縣市合併後，本市又是六都中，唯一與縣合併的直轄市，在現有資源分配公式上均較其他直轄市不利，且因面積大幅增加十八倍，基礎建設落差極大，為達到高高平，在中央財源未下放，資源不足及建設需求下，每年仍需依預算法第 6 條規定，以賒借收入彌補歲出入差短。</p> <p>二、本市截至 109 年 4 月止之一年以上受限債務實際數 2,429.01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 121.52 億元、自償性債務未償餘額 360.34 億元。另本市輪船公司及動產質借所營業基金之借款 7.52 億元、公車清理基金借款 198.07 億元；依審計處審核報告揭露本府未來給付責任項目，截至 108 年 12 月止計有 285.41 億元，主要為積欠應負擔之勞健保費分擔款、及教育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差額利息。</p> <p>三、為改善財政，本府積極推動各項開源節流措施，已有效減緩債務成長速度，其中 108 年度舉債預算數 65.46 億元，經市府團隊落實開源節流，及遵照市長不賣土地政策下，還能讓舉債決算數降至 10.39 億元，減少舉債 55.07 億元，是縣市合併以來第 2 低。近年舉借預決算情形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億元</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年度</th> <th>100</th> <th>101</th> <th>102</th> <th>103</th> <th>104</th> <th>105</th> <th>106</th> <th>107</th> <th>108</th> <th>109</th> </tr> </thead> <tbody> <tr> <td>預算</td> <td>166</td> <td>161</td> <td>135</td> <td>126</td> <td>115</td> <td>73</td> <td>73</td> <td>69</td> <td>65</td> <td>64</td> </tr> <tr> <td>決算</td> <td>142</td> <td>161</td> <td>115</td> <td>106</td> <td>85</td> <td>20</td> <td>-10</td> <td>31</td> <td>10</td> <td></td> </tr> <tr> <td>減少舉借數</td> <td>24</td> <td>0</td> <td>20</td> <td>20</td> <td>30</td> <td>53</td> <td>還本 10 億</td> <td>38</td> <td>55</td> <td></td> </tr> </tbody> </table> <p>四、本市歷年來之舉債，均用於資本建設支出上，例如愛河河川整治、公園綠地面積增加 2,200 公頃、鐵路地下化後 15 公里綠色</p>										年度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預算	166	161	135	126	115	73	73	69	65	64	決算	142	161	115	106	85	20	-10	31	10		減少舉借數	24	0	20	20	30	53	還本 10 億	38	55	
年度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預算	166	161	135	126	115	73	73	69	65	64																																												
決算	142	161	115	106	85	20	-10	31	10																																													
減少舉借數	24	0	20	20	30	53	還本 10 億	38	55																																													

廊道、開闢滯洪池提升滯洪量 292 萬噸、興建捷運紅橘線、輕軌電車與捷運銜接、台鐵地下化工程、以及六大公車轉運站、區區有公車及長逾 1,000 公里的自行車道等與民生息息相關建設計畫。

五、目前本府尚需配合龐大前瞻配合款、及市長重大政策推動需求等，財政負擔沉重，惟仍將堅守財政紀律，朝「減債創收，惠市利民」目標努力，持續檢討及加強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例如：建議調高營業稅提撥比率納入統籌分配稅款及修正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分配辦法，以增加本市統籌款、加強規費收入開徵落實使用者付費、督導相關事業積極提升經營績效，創造營收以增裕市庫收入等，期以穩定財政支援市政，並透過行銷觀光、招商引資等帶動城市繁榮、振興經濟，進而培養稅源增加稅收，朝永續財政目標邁進。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5.29 高市府財產開字第 1093148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左營國中舊址開發案目前辦理進度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舊左營國中校地開發案原由市府觀光局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商，分別於 104 年 9 月、12 月及 105 年 5 月公告招標 3 次均流標，107 年 10 月改以促參方式公告招商亦流標。108 年 7 月 26 日觀光局簽報市府核准由財政局 2 年內代為辦理招商 3 次，招商期間土地仍由觀光局負責管理。</p> <p>財政局經多次邀集觀光局等相關單位召開研商會議，釐清諸如衛福部兒童之家搬遷期程、建物涉及文化資源保存、基地有水圳…等相關課題，並同步研擬招商文件、委託估價師進行權利金估價送本府財審會審議底價等前置作業，已於 109 年 5 月 27 日正式公告招商，訂 109 年 9 月 23 日於財政局第一會議室當眾開標。未來開發後，可望提供市民綜合性之購物、娛樂、休閒空間，搭配鄰近之蓮池潭風景區、高雄物產館設施等，讓市民享有更活化多元、優質便利之生活環境。</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1 高市府財產開字第 10931493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2
議員姓名	高議員閔琳
質詢事項	市長所提香港村現規劃進度為何？由市府哪個局處主政？財源如何籌措？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香港生活及發展目前相對不佳，面臨較大的衝擊，因此許多香港居民陸續向外移出。而台灣邁入高齡化社會，人口結構失衡，社會勞動、生產力嚴重不足等問題，這些問題政府必須透過政策之導引，引進優質移民，補充生產力與人才之不足。由於同文同種，文化背景相同，社會發展類似，且香港距高雄搭機僅需 1.5 小時，可隨時往返所以以香港村作為本計畫開始之發想，實際上不只香港，除了香港之外，世界上其他國家，都有許多的年輕專業人才，高雄希望透過政策導引，吸引其他國家優秀人才進入高雄工作及投資，強化生產力與人才。</p> <p>二、市長所提香港村之規劃，市府交由都市發展局主政研議辦理中，本案議員質詢事項，經簽會本府都市發展局，該局答復目前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本市推動香港／國際村計畫緣係為吸引香港及其他國際人士移居高雄，以加強城市交流，帶動本市產業發展。</p> <p>(二)本計畫由市府都市發展局主政，目前正由該局與相關局處盤點評估適宜土地區位作業中。</p> <p>(三)經費來源會多方面通盤檢討評估最佳方案。</p> <p>三、貴席所關心之經費來源部分，財政局立場基於市府財政困難，初步規劃辦理方式將採取透過民間廠商自行開發興建住宅或利用公有土地招商由廠商出資興建出售，充分利用民間資源達成政府政策目標，希望無須政府編列興建經費為目標。</p> <p>四、本案之設計係透過整體性的計畫，結合市府局處以相關法令及行政措施等作為，設法提供各項友善之政策誘因，吸引國際人才及資金投入高雄，提供外國人士移居高雄生活、就業、生育、教育等機會，以促進高雄市長期、永續的經濟與社會發展。</p>

高雄市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09.6.23 高市府青資字第 1093031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09.5.22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質詢事項	青創基金各項經費使用目的、經費運用狀況及青創基金募款規劃與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青年局
辦理情形	<p>一、使用目的及經費運用狀況：</p> <p>目前可協助本市青年創業之資金共計約 35.77 億元，包括青創貸款可貸放總額度 7.5 億元，民間創業（外部）資金部分有 3 家廠商承諾投資 25 億元，市府循預算程序撥入 3 億元，及民間捐贈 2669.4 萬元。109 年預估支用項目包括青創貸款利息補貼 300 萬元、青創發展補助 2,500 萬元、青創發展投資 4,000 萬元、委託專業團體隊辦理投資暨補助案件評估及管理案 660 萬元。</p> <p>二、青創基金募款規劃及進度：</p> <p>青創基金民間捐款部分，依公益勸募條例規定，市府無法直接對外公開募款，均為民間各界主動無償捐贈，截至 109 年 5 月止，計有 14 筆捐款共 2,669.4 萬元。</p>